

#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上午10:30在公司第四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董事长刘增先生、董事高健先生、张光艳女士、独立董事霍巧红女士、李长青先生、张文虎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监事郭新超先生、韩欣女士、赵爱兵先生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人数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要求。鉴于董事长刘增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现场主持会议，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由董事李永阔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已于2025年8月18日以书面或邮件的形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2、会议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关于对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刘增、高健、张光艳三人已经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

**3、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同时废止《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并对《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2025-026）。

**4、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与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保持一致，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了相应修订和制定。

**4.1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2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3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4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5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6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7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8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9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1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11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12 关于修订《公司总经理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13 关于修订《公司内幕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14 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15 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16 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17 关于修订《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18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修订、制定的公司部分治理制度》。

**5、会议以 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更

好的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促进独立董事更好的参与公司治理工作，参考同行业、同地区经济发展状况、同行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水平及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将公司每名独立董事薪酬由税前人民币 2.4 万元/年调整至税前人民币 5 万元/年，该薪酬所涉及的个人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独立董事张文虎、霍巧红、李长青回避表决。

因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均为独立董事，基于谨慎原则，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公告》（2025-029）。

**6、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5 年 9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内容详见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5-028）。

特此公告。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30 日